

深圳市坪山区重点片区规划发展中心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坪山区重点片区规划发展中心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仅包括深圳市坪山区重点片区规划发展中心本级。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为 2.1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3 万元减少 0.87 万元，下降 29%，比 2021 年度决算数 2.85 万元减少了 0.72 万元，下降 25.3%，原因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公务用车减少，相关经费支出下降。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

2022 年度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数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 0 万元相比无变化。与 2021 年决算数 0 万元相比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2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数为 2.13 万元，与较全年预算数 2.23 万元相比减少 0.1 万元，下降 4.5%，原因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减少。

与 2021 年决算数 2.85 万元相比减少 0.72 万元,下降 25.3%。主要原因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公务用车减少,相关经费支出下降。

(1)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数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 0 万元相比无变化。与 2021 年决算数 0 万元相比无变化。

(2)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数为 2.13 万元,较全年预算数 2.23 万元相比减少 0.1 万元,下降 4.5%,原因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减少。与 2021 年决算数 2.85 万相比减少 0.72 万元,下降 25.3%。主要原因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公务用车减少,相关经费支出下降。

3. 公务接待费

2022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 0 万元相比无变化。与 2021 年决算数 0 万元相比无变化。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重点片区规划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3	0.00	2.23	0.00	2.23	0.00	2.13	0.00	2.13	0.00	2.1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